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第一部分 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负责协调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指导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负责拟订计划生育目标管理方案，组织计划生育工作考评，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3.负责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负责开展卫生和计划生育对外合作交流。

4.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负责全区卫生统计、会计年报，管理卫生系统计划、财务、物价和基建、大型设备配置等工作；负责全区卫生系统职改工作，负责区直属卫生系统的纪检、监察、组织、干部宣教及人事等工作。

6.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7.负责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全区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收集上报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8.负责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检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检测、评估，负责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9.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管理的规范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执行省、市、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制定和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行规划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机构运行监管和医疗服务评价体系。

10.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规范化培训制度并组织实施。

11.负责全区保健工作的管理，负责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担全区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拟订全区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制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13.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中西医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中医行业监管。

14.组织拟定全区卫生人才发展规划和卫生人员的职业道德规范。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规范化培训制度并组织实施。

15.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和区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6.负责组织实施加强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的政策措施，负责本地区人口出生和自然增长的预测及计划生育数据统计，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对计划生育节育手术并发症和因生育病残儿要求再生育的医学鉴定工作，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17.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政策措施。

18.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区域协作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协调街道管理辖区内的中央、省、市及部队驻衡单位的计划生育工作。

19.编制区财政拨付的各项经费的预算、决算；管理、监督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事业经费及社会抚养费的使用。

20.负责卫生、计生相关信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等工作；管理、监督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监督育龄群众法定免费项目的落实。

21.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全局内设机构9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教股、法治疾卫监督股、基层卫生和妇幼股、医政医药管理股、爱卫和家庭发展股、计生基层指导股、流动人口服务股、财务规划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本级。

第二部分 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雁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总收入1799.43万元，2017年总收入为1671.18万元，总收入较2017年增加128.25万元，增长7.67%，主要增加了400万的基建收入同时减少了日常公用经费及计生利益导向经费。

2018年度总支出1799.43万元，2017年总支出为1639.43万元，支出较上年度增加160万元，增长了9.76%，主要增加了400万的基建支出、减少了日常公用经费及计生利益导向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各项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2018年总收入1799.43万元，预算收入为1772万元，为预算收入的101%，财政补助收入1792.3万元，占比99%，上级补助收入6.1万元及其他收入1.02万元，两项占比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总支出1799.4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52.9万元，占比19.7%；商品和服务支出164.2万元，占比8.9%，基建项目400万元，占比22.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882.32万元，占比49.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总收入1792.3万元，较上年度增加了152.9万元，主要增加了400万的基建收入，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及日常公用经费收入则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92.3万元，占单位总支出的99.6%，较上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2.9万元，主要为增加了400万的基建支出。支出分类有：工资福利支出为352.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为157.0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882.32万元，基本建设支出4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92.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64万元，占比2.1%（含离退休28.97万元，红十字事业支出8.67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223.01万元，占比12.44%；公立医院改革支出41.02万元，占比2.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0万元，占比1.11%；公共卫生支出108.73万元，占比6%；计划生育事务852.67万元，占比47.6%；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73.25万元，占比26.44%；扶贫20万元，占比1.11%；住房公积金支出15.98万元，占比0.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766万元，调整预算数及实际支出数均为1792.3万元，增加26.3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预算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268.37万元，占比总支出14.97%，项目支出1523.93万元，占比总支出85.03%。

六、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计为268.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为239.32万元，占比89.2%（工资福利支出为235.14万元，占比人员经费的9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18万元，占比人员经费的2%）；公用经费29.05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为10.8%（其中办公费10.25万元，印刷费6.4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51万元，手续费0.1万元，办公室会议用水费0.59万元，电话费0.84万元，差旅费1.88万元，会议及培训费0.39万元，劳务费0.69万元，工会经费0.9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45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自 2016年实行公务用车改革以来，所以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及实际支出均为0，2017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万元，实际开支0.68万元，2018年预算支出0.5万元，实际支出为0元，说明自十八大以来我单位逐年减少了公务接待开支，严格执行了国家政策和要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及团组数及人数为0；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购置数、运行费支出为0；公务接待费支出及接待批次及人数为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本年度实际收入支出同最终调整预算数，本年度预算收入、预算支出均为1799.43万元，较上年增加预算299.43万元，本年度执行中最终调整预算收入支出为1799.43万元，是因为增加了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建项目债券拨款400万元。较好的执行了预算要求。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收入支出预算与上年度对比情况： 2017年总收入1671.18万元，2018年收入为1799.43万元，增加收入128.2万元，主要为今年有基建项目大额拨款收入；2017年总支出1639.43万元，2018年总支出1799.43万元，较上年度增加支出160万元，收入增加原因同支出增加原因。2017年度总支出1639.4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28.87万元，占比14%，商品和服务支出82.83万元，占比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092.87万元，占比67%，对企业单位的补贴234.86万元，占比14%。

2018年总支出1799.43万元，与2017年对比增长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52.9万元，占比19.6%，与2017年对比增长42.3%，一是由于人员工资增长幅度较大，二是公立医院改革项目资金从此处列支；商品和服务支出164.21万元，占比9.2%，同比2017年增长99%，主要是因为爱卫办“灭四害”项目经费从此处列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882.32万元，占比49%，同比2017年度减少19%，是由于部分上级资金2019年才会到账，基本建设400万元，占比22.2%，上年无该笔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了2 万元，降低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十八大以来的政策要求，厉行节约原则。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9 万元（为爱卫办灭四害项目服务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 月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 辆、一般公务用车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